

## “南陈北李”的初次相约

◆东敲西击 ◎俞可

最近,中宣部新命名111个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,新开馆的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纪念馆(含会址)作为唯一单列为“扩容类”的示范基地。馆内一处场景,以“星火初燃”为主题,再现“南陈北李,相约建党”之伟大创举。该场景以一尊陈独秀、李大钊并肩战斗的雕塑为核心,辅以两侧建筑为背景,一侧为上海老渔阳里,另一侧为北大瓦窑口。

“南陈北李”初次谋面并非在上海树德里,而在北大红楼。这座新文化运动大本营与五四运动策源地,图书馆主任李大钊在底层,文科学长陈独秀在二楼。陈独秀把《新青年》从老渔阳里2号迁入红楼,为北大马克思主义研究会开设“亢慕义斋”(共产主义原文的音译);图书室的李大钊则担任责任编辑的《新青年》第6卷第5期设为“马克思研究”专号,并发表《我的马克思主义观》。该文乃国人阐释马克思主义的开山之作,李大钊作为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最早传播者由此确立。

1920年2月12日,阴历“小年”,李大钊护送陈独秀乔装逃离北洋政府高压之下的京城,三天驱车风雪颠簸,留下“相约建党”百年佳话。这却并非“南陈北李”之初识。

1914年陈独秀最后一次留日,进入雅典娜法语学校研习法语,并与章士钊联手创办《甲寅》杂志,以“条陈时弊,朴实说理为主旨”。该刊秉持“欲下论断,先事考求”的精神,“一面为社会写实,一面为社会陈情”,此旨趣与早稻田大学学生李大钊主张的“以政术学理相规绳……作真理正义的建言”(《中华》,第1卷第11号,1914年11月1日)不谋而合。以“李守常”署名,李大钊把习作《风俗》寄给章士钊,并附信一封。章士钊阅后,“惊其温文醇懿,神似欧公”,遂约谈李大钊。两人14年交谊便“以士相见之礼意而开始”(章士钊语)。

《风俗》发表在1914年8月10日出版的《甲寅》第1卷第3号。李大钊高歌群体之力量,以亡国与亡群之辩证指明:“群之既亡,国未亡而犹亡,亡亡而必亡。亡国而不亡其群,国虽亡而未亡,暂亡而终不亡。”此际,陈独秀亦提出

国与爱国之辩证:“国人无爱国心者,其国恒亡。国人无自觉心者,其国亦殆。二者俱无,国必不国。”爱国心与自觉心区别在于,前者“情之属也”,后者“智之属也”。国家须“为国人(共)谋幸福”,否则“国家国家,尔行尔法,吾人诚无之不为忧,有之不为喜”,如此国家即袁世凯政权下的中国,国人侈谈爱国而缺失自觉,“存之无所荣,亡之无所惜”。文章虽“故作危言,以耸国民力争自由”,作者虽“非咒尔亡,实不禁以此自觉也”(《爱国心与自觉心》,《甲寅》,第1卷第4号,1914年11月10日),却引发留日学子哗然。章士钊回应道:“读者大病,愚获诘问叱责之书,累十余通,以为不知爱国,宁复为人,何物狂徒,敢为是论”(《国家与我》,《甲寅》,第1卷第8号,1915年8月10日)。陈独秀深陷众矢之的。

以《厌世心与自觉心》(《甲寅》,第1卷第8号,1915年8月10日),李大钊“欲申独秀君言外之旨,稍进一解”,视陈独秀为对祖国“深思挚爱之士”。“世人于独秀君之文,赞可与否,似皆误解,而人心所蒙之影响,亦且甚巨”。李大钊拿“改进立国之精神”释义自觉,呼唤

“吾民今日之责”,即“改进立国之精神,求一可爱之国家而爱之”,具体而言,“一面宜自觉近世国家之真意义,而改进其本质,使之确定福民而不损民”,“一面宜自觉近世公民之新精神,勿谓所逢情势,绝无可为”。章士钊在按语中赞其“以网世之挚情,发为救国之谏论,仁人之言,其利溥矣”。此乃“南陈北李”神交之始。

最终让国人猛然醒悟的,并非“南陈北李”切中时弊的政论,而是袁世凯1915年5月9日接受丧权辱国的“二十一条”。乘此爱国东风,章士钊盛誉陈独秀为最早鸣叫天亮的“晨钟”,嘉许李大钊“才不如知识,识不如德”。1915年5月,《甲寅》移师国内,陈独秀与李大钊亦相继中断学业回国,分别在沪京双城创刊《新青年》与《晨钟报》。

由一群年龄均值为28岁的新青年,“自主的而非奴隶的;进步的而非保守的;进取的而非退隐的;世界的而非锁国的;实利的而非虚文的;科学的而非想象的”(陈独秀语),于1921年7月23日在上海树德里3号“高撞自由之钟”(李大钊语),中华这头百年沉睡的雄狮终得惊醒。

◆笔走万象 ◎子薇



## 萤火虫

喜欢乡村黑得深沉的夏夜,有萤火虫从田畈里成群结队地飞过来。天上月华涌动星光点点,人间无数只萤火虫不甘示弱地提着一盏一盏的灯笼,天地万物无声却又自然而然地相互呼应,浑然而成一派宁静和图景。

我们家门口有一口池塘,四周种满了泡桐树,盛夏时节,泡桐树上结满了果实,郁郁累累,深浓的绿意,被夜镀上了一层墨色,夜色调便越发的厚重饱满,越发的耐人寻味了。田畈里,树丛间,青蛙们还在不知疲倦地放声歌唱,萤火虫在忙忙碌碌地来回穿梭,那声,那色,纯净,清冽,闪烁着让人惊心动魄的艺术光芒。

萤火虫的姿态是曼妙空灵的,这并非因为它的身形弱小,而是因了它身体末端的那一点宝石般的光芒,在暗夜里,无可挽回地构成了绝色的绚丽与辉煌。那一点光芒,虽然微小,但随着其舞姿的变化,身体不时地一闪一闪再一闪,比之于城市的霓虹灯,更显得炫目撩人了。这份与生俱来天然雕塑的特质,还能有谁与之相媲美?因了飞舞的萤火虫的点缀,夜色都有了动感——朴实无华的动感,充盈着尘世烟火的味道。

有时候觉得,萤火虫是君子,“谦谦君子,温润如玉”的君子;有时候又觉得,它们是穿着紫色衣裙的女子,它们的舞台不在灯火阑珊的大都市,它们属于乡村,属于辽阔的田园,广阔的星空和沃土才是配得上它们的大舞台。

乡村的夏夜静谧清凉,虽然有蛙鸣蝉唱,但是经过辽阔的田畈以及无尽的庄稼绿树的稀释,不仅不显得闹腾,反而有一种幽远的缥缈意境被神奇地烘托出来。忙碌了一天的汉子妇女们,人手摇一把芭蕉扇抑或蒲扇,坐在门口的竹床、躺椅上,有一句没一句地聊着天,间或有汉子嘴里发出津津有味地抽吸黄烟的“吧嗒吧嗒”声,浓郁的乡土烟火的味道就随着吞吐的薄烟烟雾散开来。

乡村里的孩子,多是好动的,我们的手和脚总也闲不住。随着萤火虫空灵幼小身形的飞舞,我们来回奔跑穿梭,不时地拍巴掌,它们便被吸引过来了,被敏捷的我们寻机抓住,装在玻璃瓶里,捂上去的胖乎乎的小手立刻变魔术似的,辉映出通透的红光——如朝霞一样绚烂的红光。幸运逃脱的萤火虫,一个华丽的转身,一只接一只地往池塘飞过去,在月光下,在水波上,它们已经忘记了刚才逼近的危险,继续悠然地飞舞起来。

听父亲说,在晋朝,有贫寒学子车胤,他酷爱读书。每到夏夜,为了省下点灯的油钱,他捕捉许多萤火虫放在多孔的囊内,借助萤火虫的光亮刻苦学习,成人后入人头地,终至官拜吏部尚书。我知道父亲的意思,他勉励我好好学习不要荒废了一去不复返的大好年少时光。弱小的萤火虫以自己的微薄光亮,成就了车胤的传奇人生,在我的眼中心中,它们的形象刹那间高大起来,高大到让我们仰之弥高。

杜牧有一首写萤火虫的诗,“银烛秋光冷画屏,轻罗小扇扑流萤”,说的是深宫里的寂寞女子,在初秋的夜晚,睡不着,百无聊赖地手持团扇在院中扑打飞来飞去的萤火虫,以打发漫无边际的清冷时光。这样的场景,美则美矣,到底凄凉了些。说到底,还是那句话,萤火虫是属于乡村田园的。乡村里的我们,用不起团扇也用不来团扇,我们扇风的工具是芭蕉扇抑或蒲扇,若是一时兴起,一扇子扑过去,不再是情趣,倒是要弄巧成拙地酿成一场杀戮了,尽管杀死的可能只是渺小的萤火虫。我们虽然年龄尚小,但我们知悉这点,所以,在捕捉萤火虫时,我们用手或者网兜。我们深深地热爱这些小小的精灵,把它们捕捉过来只是一时的娱乐和观赏,在我们稚嫩幼小的心灵里,有着一层一亲芳泽的意思,同时也是胸怀着敬畏之心的。

回首年少时的乡村夏夜,那些曾被捉进玻璃瓶中的萤火虫,一只一只的,都活了过来,如此的开心,如此的动人。生命中,总会有一些人,一些事、一些景、一些物,是我们不能忘却的,那份不能忘却里,蕴藏着令人心潮澎湃的感动和温暖,就如这小小的萤火虫。

## 鲮鱼从容乐一生

◆世说新语 ◎潘江涛

“鲮条”是一种小杂鱼,银白色,背鳍具硬刺,浮游极迅。它四处流窜,或曰随波逐流,坊间便给了“鲮条”这一俗称。

鲮条,也叫鳊。地域不同,叫法各异,诸如鳊鱼、白鳊、鳊条、参条、穿条、青鳊子等。

江浙一带的江河湖塘汉港溪池洞,统统都是鲮条的理想栖息地。它喜结群,不爱独处,胆小,敏捷。只要听见一丝声响,便飞蹿四射开去,不免让人想起“穿梭”一词。

金华人称之为“鲮条”(鲮料),既平实直观,又形象生动。而在《红楼梦》中,曹沾先生叫它“杨柳叶儿”,盖因鲮条体型修长扁窄,酷似杨柳叶。

横锦水库是钱塘江上游的大型水库,也是东阳、义乌的大水缸。老家潘庄地处“缸”沿,虽属磐安管辖,却有近水之便,嬉水摸鱼乃童年趣事。鲮条打小认识,常被家人贱看,是鸡鸭猫的最爱,故有“猫鱼”之称。长大之后,翻查史书,鲮条不仅资历颇老,而且名头很响。譬如,那场著名的“濠梁之辩”。

濠,安徽凤阳境内的一条河流;梁,乃桥梁。也许是秋高气爽的某天午后,天淡蓝淡蓝的。庄子和朋友惠施在濠水的一座桥梁上散步,但见远山空阔苍翠,濠水平缓清澈,群鱼则自由散漫……

此时,庄子若有所思,曰:“鲮鱼出游从容,是鱼之乐也。”惠子曰:“子非鱼,安知鱼之乐?”庄子曰:“子非我,安知我不知鱼之乐?”惠子曰:“我非子,固不知子矣,子固非鱼也,子不知鱼之乐,全矣。”庄子曰:“请循其本。子之问‘安知鱼之乐’云者,既已知吾知之而问我,我知之濠上也。”

就这样,鲮条有幸被庄子记载在《秋水篇》中,成了彻头彻尾的历史“名鱼”。但鱼之“快乐”,至今无解。

前几日翻旧,忽然读到郑天伦教授的《子非鱼》,恍然大悟:鲮条生



活在水体上层,以有机碎屑、水草、藻类、轮虫及昆虫等为食。这一特征表明,“鲮条处于食物链底端,只有什么东西都吃,才能获得足够的食物,从而繁衍种族。所以,鲮条像所有弱势动物一样,靠繁殖策略来延续种族,一次可以产卵1万多颗。”如此想去,鲮条的快乐是表象的,甚至有些无奈——行动敏捷,既是觅食,更为逃命。

活着不易,生命亦因短暂而珍贵。不要说鱼,即便是人,只要身处弱势,便得“苟且”。好在鲮条活泼开朗,自知自律,从容生活,不仅游进了《诗经》,还享受着祭品的尊崇,知足常乐。

献鱼祭祖,乃古之成例。《周颂·潜》说:“猗与漆沮,潜有多鱼。有鲤有鲂,鲮鳊鲤鲤。以享以祀,以介景福。”

鳊,吴越之地不常见。鳊,即鳊,一种无鳞淡水鱼。鲮条竟然与鲤鱼齐名,夫复何求?因为跳过龙门的鲤鱼,曾是越地过年祭祖或请客的硬菜,不可或缺。倘若桌上无鲤,赤贫的人家也要想方设法制个“木鱼”——摆放到案桌中央,上头浇淋一层油光鲜亮的汤汁,企望“年年有余”。

鲮条既无鲤鱼的喜色,又无鲤鱼的圆润,有幸忝列祭品,凭的什么?

古人讲究应时而食。春鳊,夏鲤,秋鲫,冬青——不同的季节,吃不同的鱼。鲮条肉少刺多,并不受人待见。但刺多的鱼,大多味美——鲟鱼、刀鱼、鲫鱼等皆然。只要烹饪得法,鲮条的吃口还是不错的。清嘉庆年间诗人陈阿宝写道:“溪桥水涨鲮鱼上,市村花明九旗悬。”意思是说,鲮鱼季节,大小饭店纷纷挂出牌子,招揽食客。

不过,私下觉得,小杂鱼名目繁多,滋味好不好,舌头说了算。“食鱼者首重在鲜,次则及肥,肥而且鲜,鱼之能事毕矣。”(李渔·《闲情偶寄》)同样是新鲜的小杂鱼,鲮条的内质则不上石斑、马口、汪刺、翘嘴、麦穗,更逊于鳊鱼、鲮鱼、鲫鱼和鳊鱼了。而且,鲮条性温,虽能暖胃,也会助火发疮,各类病人均不得食用。(清·汪士雄《随息居饮食谱》)

由此可见,仅凭“滋味”,鲮条似乎并不够格。古人之所以高看一眼,将它入祭入诗入画入文,盖因“出游从容”,视死如归。

鲮条个头不大,体长大约只有70—140毫米。但是,别以为它瘦不拉几,貌不惊人,却是水族中的运动健将——天天在江湖锻炼,肌肉发达,腹面肉棱结实,只可惜尖嘴小脑,生命线

短,离水即死。

有一回,唐代散文家独孤及在垂花坞喝微醺,回家途中忽然想起鲮鱼:“归时自负花前醉,笑向鲮鱼问乐无。”(《垂花坞醉后戏题》)苏东坡也曾问过自己:“鲮鱼从容出何为哉。”《醉翁亭记》是欧阳修的名篇,人们耳熟能详,但他还为胞兄造的“鲮亭”写过一篇《游鲮亭记》,知晓的人似乎就不多了。

“潭中鱼可百许头,皆若空游无所依。日光下彻,影布石上,佁然不动;俶尔远逝,往来翕忽……”柳宗元的《小石潭记》是初中读物,据说描写的就是鲮条。张闻是《水浒传》中的人物,外号“浪里白条”,只要入水,就像鲮条一样灵活自如。

群鱼若散花。鲮条“灵活”,不是没有缘由。德国动物学家霍斯特通过多年观察,发现一个有趣现象:鲮条因个体弱小,总是以强健者为自然首领。如果将鲮条首领的脑后控制行为的部分割除,此鱼便失去自制力,行动也随之发生紊乱,其他鲮条仍像从前一样盲目追随。此乃企业管理中经常提到的“鲮鱼效应”,又称为“头鱼理论”。

鲮条从容,只因需求无多。人又何尝不是如此呢?!



乐山 摄